

二级VB基础教程:6.2函数过程 (Function) 的定义与调用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20/2021_2022__E4_BA_8C_E7_BA_A7VB_E5_9F_c97_220785.htm 计算机等级考试训练软件《百宝箱》

1. 函数过程的定义有两种方法：(1) 在代码窗口中，利用“工具”菜单下的“添加过程”命令，插入一个函数过程模板来定义 (2) 在代码窗口中，把插入点放在所有现有过程之外，直接输入函数来定义 [Private | Public] [Static] Function 函数名 ([参数列表]) [As 数据类型] [局部变量和常数声明] ‘ 用 Dim 或 Static 声明 [语句块] [函数名=表达式] [Exit Function] 语句块 [函数名=表达式] End Function 2. 注意事项 (1) 函数名的命名规则与变量命名规则相同；函数过程必须由函数名返回一个值。(2) 如果函数体内没有给函数名赋值，则返回对应类型的缺省值，数值型返回0，字符型返回空字符串。3. Function过程的调用 调用Function过程与调用VB内部函数的方法一样，即在表达式中写出它的名称和相应的实在参数。语法：过程名 ([实参列表]) 注意：(1) 必须给参数加上括号，即使没有参数也不可省略括号；(2) VB中也允许象调用Sub过程一样来调用Function，但这样就没有返回值。4. 调用其他模块中的过程 (1) 调用窗体中的过程 从窗体模块的外部调用窗体中的公有过程，必须用窗体的名字作为调用前缀。如：Call Form1.Examsub([实参表]) (2) 调用标准模块中的过程 如果在应用程序中，过程名是唯一的，则调用时不必加模块名。如果有同名的，则在同一模块内调用时可以不加模块名，而在其他模块中调用时必须加模块名。(3) 类模块中的过程 调用类模块的公有过程

时，要求用指向该类某一实例的变量修饰过程，即首先要声明类的实例为对象变量，并以此变量作为过程名前缀修饰词，不可直接用类名作为前缀修饰词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